证券代码:600081　　股票简称:东风科技　　编号:临2020-017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临时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风科技拟通过向东风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零部件集团”)全体股东东风汽车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东风南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零部件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吸收合并事项”)。

2020年5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撤回吸收合并东风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并拟对重组方案进行调整的公告》,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及市场环境变化的影响,经审慎研究,为充分保障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拟对吸收合并事项重组方案进行调整,预计构成重大方案调整。本次重组方案需重新召开公司董事会审议,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报送中国证监会核准。

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东风科技,证券代码:600081)自2020年6月1日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最迟于2020年 6月8日开市起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停牌期限届满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修订)》的要求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

二、本次重组基本情况

(一)调整后交易方式

根据公司与零部件集团签订的意向性协议,本次重组拟由公司向零部件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50%股权、上海弗列加滤清器有限公司50%股权、东风富士汤姆森调温器有限公司50%股权、上海东森置业有限公司90%股权、东风佛吉亚(襄阳)排气系统有限公司50%股权、东风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50%股权、东风辉门(十堰)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40%股权、东风富奥泵业有限公司30%股权、东风库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3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具体的资产范围尚待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

(二)调整后标的资产情况

方案调整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1、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枫树五路
办公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枫树五路
注册资本	13,863.6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兴林
成立日期	2004年6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61234717M
经营范围	研究、开发、制造和销售发动机冷却系统、汽车空调、模块和零部件等热系统产品以及售后服务。

2、上海弗列加滤清器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弗列加滤清器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北路3596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北路3596号
注册资本	1,05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AMY ROCHELLE DAVIS
成立日期	1994年4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07279968N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用于各类发动机、车辆、液压系统及类似用途的滤清器产品及其相关的部件和零配件;上述产品同类商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和进出口业务,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东风富士汤姆森调温器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风富士汤姆森调温器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枫树二路51号
办公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枫树二路51号
注册资本	3,635.3653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韩力
成立日期	1985年11月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615484363N
经营范围	调温器、温控阀、炭罐产品及相关零件、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东风佛吉亚(襄阳)排气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风佛吉亚(襄阳)排气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自贸区(襄阳片区)劝风路37号
办公地址	湖北自贸区(襄阳片区)劝风路37号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Yves DUMOULIN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600MA49210E8G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和销售汽车排气控制系统及其相关零部件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和技术咨询;汽车排气控制系统及相关汽车零配件的批发、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项目),并提供物流包装、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东风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风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自贸区(襄阳片区)劝风路37号
办公地址	湖北自贸区(襄阳片区)劝风路37号
注册资本	8,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兴林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600MA4921R59E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装配、交付和销售汽车排气控制系统及其相关零部件产品;提供售后服务和技术咨询;汽车零配件的批发、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项目),并提供物流包装、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上海东森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东森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镇康桥东路1268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镇康桥东路1268号
注册资本	3,7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江川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68752453J
经营范围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东风富奥泵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风富奥泵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十堰市张湾区工业新区风神大道36号
办公地址	十堰市张湾区工业新区风神大道36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韩力
成立日期	2018年7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303MA4951X108
经营范围	油泵、水泵及其相关零部件的开发、装配、制造、采购、销售、售后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不含应取得许可经营的商品及国家禁止或者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8、东风辉门(十堰)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风辉门(十堰)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张湾区花果街办安沟社区放马坪路10号
办公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张湾区花果街办安沟社区放马坪路10号
注册资本	13,424.25万元
法定代表人	成音
成立日期	2018年9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300MA495QFT3N
经营范围	活塞及其相关组件的开发、制造、销售,提供上述产品的售前售后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9、东风库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风库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十堰市张湾区工业新区风神大道36号
办公地址	十堰市张湾区工业新区风神大道36号
注册资本	6,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江华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4MA4K22QG7N
经营范围	汽车密封系统、燃料和刹车管路系统、流体传输管路系统及其零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零部件集团,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东风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车城西路9号
办公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车城西路9号
注册资本	22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兴林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30069803456XA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粉末冶金产品的研发、采购、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意向协议签署情况

2020年5月29日,公司与零部件集团签订意向性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拟向零部件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东风马勒热系统有限公司50%股权、上海弗列加滤清器有限公司50%股权、东风富士汤姆森调温器有限公司50%股权、上海东森置业有限公司90%股权、东风佛吉亚(襄阳)排气系统有限公司50%股权、东风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50%股权、东风辉门(十堰)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40%股权、东风富奥泵业有限公司30%股权、东风库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30%股权(以下合称为“标的资产”),具体标的资产范围尚待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

2、对标的资产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双方将以最终评估结果为基础并根据相关规定及主管部门要求进一步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在正式签署的交易协议中进行约定。

三、风险提示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2、有关资产重组的相关意向书文件;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 5月 30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7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583,775,028股(其中小康控股所持有的3,000万股划入“小康控股-红塔证券-19小康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占公司总股本的46.06%。小康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450,01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77.09%,占公司总股本的35.51%。

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接到小康控股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完成解押、质押登记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

股东名称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138,5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6.8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93%
解质时间	2020年5月28日
持股数量	516,684,078股
持股比例	40.7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25,7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6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7.81%

二、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是	187,400,000	否	否	2020年5月28日	2026年6月30日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坡支行	36.27%	14.79%	经营需要
合计	——	187,400,000	——	——	——	——	——	36.27%	14.79%	——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上述质押后,小康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股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516,684,078	40.77%	225,700,000	413,100,000	79.95%	32.60%	0	0	0	0
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67,090,950	5.29%	36,910,000	36,910,000	55.01%	2.91%	0	0	0	0
合计	583,775,028	46.06%	262,610,000	450,010,000	77.09%	35.51%	0	0	0	0

注:上述质押股份数量不包括小康控股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而转至小康控股-红塔证券-19小康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的3,000万股。

三、小康控股预计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1.小康控股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2,255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3.7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9.67%,对应融资余额为60,75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对应融资余额0万元。小康控股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所得及投资分红等。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具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6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10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27	小康股份	2020/6/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公告了《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2020年5月28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上述临时提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0年4月28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6月10日13点30 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井口工业园A区小康股份综合办公大楼106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10日

至2020年6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2020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2020年度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	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	关于签订全产业链深化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8)人
14.01	张兴海	√
14.02	尤峥	√
14.03	马剑昌	√
14.04	刘昌东	√
14.05	刘联	√
14.06	周昌玲	√
14.07	李玮	√
14.08	张正源	√
15.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15.01	付于武	√
15.02	刘斌	√
15.03	刘凯湘	√
15.04	赵万一	√
16.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6.01	张正成	√
16.02	胡卫东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8,议案10-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将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30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2020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2020年度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2	关于签订全产业链深化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8)人
14.01	张兴海	
14.02	尤峥	
14.03	马剑昌	
14.04	刘昌东	
14.05	刘联	
14.06	周昌玲	
14.07	李玮	
14.08	张正源	
15.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15.01	付于武	
15.02	刘斌	
15.03	刘凯湘	
15.04	赵万一	
16.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6.01	张正成	
16.02	胡卫东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0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上午9:30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十四人,实到董事十四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董事会以十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凌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凌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2、董事会以十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和主任委员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选举以下人员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并选举主任委员。委员七人:凌克、黄俊灿、陈爱虹、林胜德、陈劲、王天广、吕志伟;董事长凌克任主任委员。

2.2 关于选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选举以下人员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选举主任委员。委员五人:独立董事陈劲、王天广、胡野碧、谷峰、吕志伟;独立董事陈劲任主任委员。

2.3 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选举以下人员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并选举主任委员。委员五人:独立董事谷峰、王天广、胡野碧,董事陈爱虹、罗胜;独立董事谷峰任主任委员。

3、董事会以十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请黄俊灿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聘请黄俊灿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4、董事会以十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聘请陈必安、严家荣、韦传军、徐家俊、陈长春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5、董事会以十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聘请张晓峰、阳侃、郝一斌、王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6、董事会以十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请韦传军先生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聘请韦传军先生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7、董事会以十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请徐家俊先生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聘请徐家俊先生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8、董事会以十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请张晓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聘请张晓瑜女士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9、董事会以十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授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在确定年度经营计划后,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并决定以下事项:

(1)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业绩指标的达标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事宜;

(2)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要求,在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对激励对象的授予资格进行审查;

(3)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在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与生效条件审查确认。

10、董事会以十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董事长进行日常融资授权的议案》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同意在董事会闭会期间,授权由董事长签订公司与金融机构(包括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相关的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债务融资工具、承兑汇票、银行保函等,额度为单笔不超过叁拾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30日

附:部分高管人员简历:

1、严家荣,男,1963年10月生。华中理工大学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猴王集团副总经理、深圳开物科技公司总经理,金地物业公司副总经理、金地集团总经理办公室主任、金地集团北京公司副总经理,金地集团武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金地集团北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裁助理、华中区域地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2、陈长春,男,1967年1月生。1984年至1993年就读于浙江大学,取得浙江大学工学博士学位。历任金地集团董事、副总裁;同景集团常务董事、总裁,北京前景置地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联想控股下属北京安信颐和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现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华北区域地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张晓峰,男,1970年8月生,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本科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1997年加入金地集团,历任金地集团建材部副经理,金地集团上海公司拓展总监、金地集团上海公司总经理助理、金地物业公司董事长、金地集团沈阳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华北区域地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华南区域地产公司董事长。

4、 阳侃,男,1965年10月生, 浙江大学管理学硕士, 本科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土木工程系。1996年至2005年任职于公司,历任金地宾馆总经理,集团项目拓展部总经理助理,企业发展部副总经理,经营管理部总经理。曾任职金科集团副总裁、景瑞集团董事及高级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华东区域地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5、郝一斌,男,1972年11月生,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建筑管理工程专业,2003年7月加入金地集团,历任金地集团华北区域金地中心项目总经理、华北区域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任天津分公司总经理、公司助理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东北区域地产公司董事长。

6、王南,男,1972年1月生,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本科毕业于东北大学管理工程系。2002年4月加入金地集团,历任金地集团武汉地产公司和上海地产公司营销总监、上海地产杭州公司总经理、华东区域地产公司副总经理、金地集团战略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1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五名,实到监事五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胡翔群、徐倩、席友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结果(金地工会(2020)001号),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伟民、王勇为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监事会经投票表决,以五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杨伟民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选举杨伟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同本届监事会任期。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16 证券简称:深南电路　　公告编号:2020-053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9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路99号5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结合

4、召集人: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杨之诚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2名,代表股份341,774,3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9367%。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0名,代表股份330,053,0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4696%。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2名,代表股份11,721,3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671%。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2,638,6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02%。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三、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341,774,0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9%;反对2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2,638,3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8%;反对2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341,774,1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1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638,5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1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341,774,1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1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638,5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1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注:上述第2、3项议案总表决情况中反对均为14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同意341,774,1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主要原因是由于百分比保留四位小数四舍五入所致。

四、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